

威海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威海市“十四五”教育事业 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综保区管委，南海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威海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威海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威海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威海开创“精致城市·幸福威海”建设新局面、争当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排头兵的重要阶段，优质教育是建设精致城市的前置性条件。为加快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山东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威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

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深刻认识发展环境，准确把握新时代发展要求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进入加速演变期，教育发展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正面临复杂而深刻的重大变化。“十四五”时期，必须坚持“谋大局”“应变局”“开新局”，深刻认识当前发展环境，准确把握“到 2035 年，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迈入教育强国行列”的总体目标和“十四五”时期我国教育现代化建设的主攻方向，辩证看待新发展阶段的新机遇新挑战，明晰威海教育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与特点，顺势而为，乘势而上，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努力办好威海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威海市紧紧围绕提高教育质量这一战略主题，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着力改善办学条件，规范办学行为，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开创全市教育事业突破发展新局面。

教育办学条件显著改善。全市幼儿园由 2015 年的 295 所增加到 2020 年的 329 所，增长 11.53%。累计新、改、扩建普惠性

幼儿园 105 所，新增学位 2.8 万个。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3.99%，高出全省 8.21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一位。累计投资 74.46 亿元，新、改、扩建中小学校 95 所，新增学位 9.1 万余个，在全省率先实现小学每班不超过 45 人、中学每班不超过 50 人的标准班额。全面完成 2 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实施残疾儿童少年从学前到高中阶段的 15 年免费教育。

教育优质资源更加丰富。全市省级示范园达到 180 所，占幼儿园总数的 54.71%，高出全省平均水平 30 个百分点。圆满完成教育部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实验区试点任务。成功入选教育部“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区”。创新完善拔尖学生培养机制，建成全省首个高中“钱学森班”。9 所公办中职学校全部达到省级规范化学校标准，2 所进入国家百所中职改革示范校行列。推进“威海教育名家工作室”和威海市“四名工程”建设，累计培育齐鲁名师 15 人、齐鲁名校长 7 人、威海名师 198 人、威海名校长 30 人，评选出威海市教学能手 341 名、威海市学科带头人 180 名，引进“双一流”高校毕业生等优秀教育人才 400 余人。

教育综合改革持续深化。顺利推进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实验区和中小学校车运营管理试点 2 个国家级试点任务，以及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实验区、基础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校长职级制改革试点区、县管校聘改革示范区 4 个省级试点任务。先后出台深化各级各类教育改革的配套性文件 13 个，“创新四项机制，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的经验做法在教育部举办的新闻发布会上交流，“进阶探索协作区，用一体化思维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做法获全国第五届“地方教育制度创新奖”，校医选派经验被教育部网站刊发推广。

五年来，全市教育系统凝心聚力、务实奋进，解决了一批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难题，取得了一批在全国、全省领先的成果，初步建成公平优质的教育体系，为威海教育事业发展迈向“十四五”积累了宝贵经验，打下了坚实基础。

第二节 形势环境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对增强中华民族创造活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总体来看，“十三五”以来，我市教育改革持续深入推进，教育教学条件全面改善，教育发展质量和服务贡献能力持续提升，各项工作取得长足发展，但仍面临诸多难点痛点和风险挑战：学前教育公办资源不足且发展不平衡，中心城区公办幼儿园建设的历史欠账多且布局不够合理，公办幼儿园的学位数还不足以满足社会需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还有短板，城镇普通中小学大校额问题仍然存在，老学校与新建学校、个别农村与城区学校办学条件存在一定差距，现代化学校管理制度还不够健全，部分学校办学理念与特色仍不鲜明，信息化教学资源平台建设有待优化；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

发展能力不足，产教研一体化、校企深度合作、混合所有制办学、集团化办学、现代学徒制、中高职衔接等现代职教体系建设工作需要进一步提升，适应装备制造、康养服务、文化创意等产业需求的品牌专业培育滞后，人才培养质量、结构等还不能很好适应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需要。

当前，威海“精致城市·幸福威海”建设全面起势，必须要加快培养能够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一大批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教育的期盼和多元化需求，让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人民群众，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公平正义和经济社会持续向好。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推动我市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为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突出固本强基，持续夯实教育公平普惠发展根基，推动教育优质均衡水平实现新跨越；突出系统集成，持续深化教育领域改革创新，推动教育事业各项重点任务和行动计划融合共建；突出全面

发展，持续提高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推动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努力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幸福感，为开创“精致城市·幸福威海”建设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第四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完善党领导教育工作的体制机制，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着力加强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牢牢掌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坚持育人为本。把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主线，贯穿于“十四五”期间教育改革各项任务，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目标和评价标准，确保教育正确发展方向。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保障每个人平等受教育权益。把人民群众对教育的需求和期待作为奋斗目标，着力解决发展难题，不断推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努力办好威海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深化改革。深刻认识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加快完善各方面体制机制，破除一切不利于科学发展的顽瘴痼疾。强化改革系统集成性，准确把握各项改革的

整体性、协同性，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形成“多点带动、全域一体、融合推进”的改革发展新态势。

坚持统筹兼顾。立足全局，统筹教育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各领域协调发展，营造各方通力合作、齐抓共管的优良发展生态。立足均衡，兼顾协调党委和政府、学校、教师、学生、社会五类主体诉求，科学整合基础设施、办学管理、师资力量、资金投入等要素，盘活教育资源配置，逐步实现各要素的区域统筹、城乡统筹和校际统筹，持续提升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水平。立足稳定，统筹发展与安全，注重防范化解教育系统性风险。

第五节 战略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建成高质量教育体系，教育现代化水平走在全省前列。教育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进一步激发，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好惠及群众，人才培养水平和教育服务贡献能力显著增强，多样化、可选择的优质教育资源更加丰富，社会关注的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人民群众的教育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

人才培养体系更加全面完善。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更加有力，全学段一体化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更加健全，以素质教育为特征的教育评价导向更加科学，德智体美劳“五育”融合发展模

式更加成熟，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法治精神、生态观念、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显著增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良好教育生态全面建立。

基本公共教育更加优质均衡。城乡一体的教育资源配置长效机制全面建立，“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全域创建，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升。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优势更加凸显，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发展格局清晰，职普融通渠道全面畅通，特殊教育实现优质融合。

教育服务能力与区域发展需求更加匹配契合。以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为抓手，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人才培养规模和质量契合“十强”产业发展需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提升，比较完善且具有威海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基本形成。

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更加现代高效。高效协调的分级统筹机制和完善的教育法规规章制度体系全面建立，完善的财政保障体制和高水平的师资保障体系建立健全，政府、学校、社会各负其责、协同治理的教育发展新格局进一步形成。建立分学段、分类别、全覆盖的教育标准体系，教育评价有效引领教育发展。教育信息化实现融合创新、智能引领，有力带动和促进教育现代化。民办教育发展机制进一步优化，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表 1 “十四五” 期间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属 性
-----	--------	--------	-----

学前教育			
在园幼儿数（万人）	8.1	8.3	预期性
毛入园率（%）	117.30	110 以上	预期性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93.99	94 以上	约束性
公办幼儿园覆盖率（%）	62.76	65 以上	约束性
九年义务教育			
在校生（万人）	22.05	25	预期性
巩固率（%）	100	100	约束性
残疾儿童入学率（%）	100	100	约束性
高中阶段教育			
在校生（万人）	4.99	7.2	预期性
其中，中等职业教育	1.94	3.2	预期性
毛入学率（%）	98	99	预期性
教师队伍			
幼儿园学前教育专业毕业专任教师比例（%）	99	99	预期性
义务教育阶段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比例（%）	96	96	预期性
城市与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之比	109	105	预期性
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任专业教师的比例（%）	70	70	预期性

第二章 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开创教育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以持续深化改革创新点燃新时代发展引擎，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开创威海教育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教育战线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发展素质教育，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

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 构建全学段一体化的思政工作体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持续推动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把教材体系、教学体系有效转化为学生的知识体系、价值体系。实施大中小学思政课课程体系拓展、教师培优育强、教学提质创优、教研科研助力、实践赋能增效、学院强基固本“六大行动”。深化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举办全市中小学校思政课教学设计大赛，深入推进“同城大课堂”活动，打造一批思政“金课”，推出一批精品网络公开课，扩大受众覆盖面。开展“红色故事进课堂”活动，打造红色教育特色品牌学校。高中阶段学校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选修课和主题团课党课。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统筹利用学校和社会资源，通过课上课下、校内校外等多种途径，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学习教育实践活动。坚持学用结合，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纳入学生培养、教师培训、教育行政管理干部岗位能力培训的必修课程，与推进威海教育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不断提升思政教育能力。

2.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化大中小学德育课程一体化改革，构建学段衔接、学

科融通的德育课程体系。强化德育网络阵地建设，教育引导學生全面理解、正确对待重大理论和社会热点问题。发挥山东、威海传统文化资源优势，组织实施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海洋文化传承（教育）工程。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充分挖掘、运用红色教育资源，开展红色教育活动，建立有威海地域特色的红色文化育人体系。将爱国主义教育有机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贯穿国民教育全过程。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深化学校文化建设，突出学校特点，进一步提升学校办学思想和办学理念，普遍形成富有个性、得到师生广泛认同的校风学风。中小学校“一校一案”落实德育工作方案，将德育目标和内容融入教育教学各个环节，形成德育特色。深入推进民族团结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积极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着力实施“童语同音·学前教育普通话”行动、“职业技能+普通话”教育等工程，增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

3. 加强学校体育。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全面强化学校体育工作，把提升学生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作为学校体育的基本目标，增强学校体育育人功能，培养学生健康意识、健身兴趣、健身能力和健身习惯。开足开齐体育课，基础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1节体育课。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体育教学模式，促进学生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提升体育课程质量和学生专项运动能力，充实和丰富体育课程内容，让学生熟练掌握2项以上运动技能。加强体育锻炼，学生每天校内中等强度

以上体育锻炼时间不少于 1 小时。丰富大课间活动内容和形式，认真组织做好学生做好课间操，鼓励学校自主开发易学、易做、运动量适中的自编操等集体运动项目，组建学生体育社团和运动队。合理安排校外体育活动时间，建立体育家庭作业制度，到 2022 年保证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 1 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创新体育联赛，持续改进市、县、学校三级联赛制度。完善学校体育评价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完善的体质健康抽测复核和年度通报制度，力争到 2025 年学生体质健康测试优良率超过 55%。坚持整体推进与典型引领相结合，鼓励特色发展，鼓励结合本地特色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

4. 改进学校卫生健康教育。加强新时代学校健康教育，全面提升学生健康观念、知识、方法、管理等方面的健康素养，形成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学生主体、社会参与的学校健康教育体系，实现以预防为中心向以健康管理为中心的转变。严格落实健康教育政策，学校健康教育课程课时得到切实保证，普及卫生知识和技能，加强应急演练，提升学校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测研判能力、精准防控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拓展健康教育渠道，持续开展“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教育学生树立自我健康管理第一责任人意识，形成终身受益的健康生活方式。推动学校医务室建设，多种方式配齐中小学校医，做好学生常见病诊

治和传染病防控工作。建立儿童青少年近视监测、预警、防控体系，力争近视率每年降低不少于 1 个百分点。注重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制度、课程、场所及队伍建设，建立健全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筛查、干预和跟踪服务制度，推动学校全面建立规范的心理健康档案制度。配齐配足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教师，每年定期举行家庭教育暨心理健康广场咨询活动。

5. 提升学校美育水平。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全面深化学校美育改革，坚持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提升全体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缩小城乡和校际差距，加强分类指导，鼓励特色发展。开齐开足艺术教育课程，逐步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教学模式，帮助学生至少掌握 1 项艺术特长。丰富课外艺术活动，建设好学生艺术社团，满足学生艺术课程多样化需求。丰富艺术实践活动，建立常态化学生全员艺术展演机制，积极推广惠及全体学生的合唱、合奏、课本剧和艺术实践工作坊等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班级、年级、校级等群体性展示交流。每年开展中小学生艺术专项展示，每 3 年举办一届全市中小学生综合性艺术展演。优化美育师资队伍建设，鼓励优秀文艺工作者等人士到学校兼任美育教师。持续开展戏曲等高雅艺术进校园和艺术展演活动，引导广大学生走近艺术，加强优秀文化艺术传承学校建设，使优秀文化艺术传承项目成为学校的特色和品牌。

6. 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充分发挥劳动综合育人功能，把劳

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贯穿各学段，整合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力量，全面提高学生劳动素养。中小学全部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根据不同学段、类型学生特点，全面构建劳动课程体系，积极探索体现问题驱动、知行合一、实践体验、感悟创新的劳动教育教学新模式，研制具有威海特色的劳动教育任务清单和实践指导手册，加快培养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健全劳动素养评价机制。加强劳动教育场所建设，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型劳动。争创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市县两级分别遴选建设一批示范性、区域性劳动实践基地。依托威海市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荣成市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乳山市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定期组织开展初高中综合实践教育活动，培养学生综合实践能力。

7. 推进法治、生态文明和国防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宪法为核心，以民法典为重点，深入推进教育普法工作。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作用，持续开展中小学生“学宪法讲宪法”系列活动，完善校园法治教育体系，全面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推进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校园，开齐开好环境教育地方必修课程，举行环保教育实践活动，推进绿色校园建设，提升广大师生勤俭节约意识。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组织实施好大中小各学段国家安全教育，全面增强大中小学生国家安全意识，提升维护国家安全能力。统筹军地教育培

训资源，深化学校军事课和学生军事训练改革，将国防内容有机融入各级各类教育课程。

8. 扎实推进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普及和贯彻实施。推进家长学校建设，打造家庭教育专业指导团队，进一步丰富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形式与内容，协同推进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家校共育行动计划，家校协同加强中小学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促进学生健康成长。落实《山东省中小学家访八条要求》，推行全员家访制度，畅通家校沟通渠道，并将家访实施情况纳入对学校的评价。完善学校、年级、班级三级家委会建设和管理，促进家委会依法、规范、有序、有效开展工作。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体系，明晰三方责任，突出学校教书育人使命，强化家庭家长监护责任，健全社区行业企业等各方面共同参与教育、履行育人责任的体系，丰富校外教育资源供给。

第二节 发展普及普惠安全优质的学前教育

坚持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积极构建广覆盖、保基本、促公平、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到 2025 年，全市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巩固在 94%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65%以上，省级一类以上幼儿园比例达到 90%以上，省级示范性

幼儿园比例达到 63%以上。市域整体通过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国家评估认定。

1. 扩增普惠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坚持“市级统筹、以县为主、镇街参与”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开展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工作，力争所有区市、开发区通过国家认定。坚持公益普惠的基本办园方向，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支持街道、村居集体、有实力的国有企事业单位特别是普通高等学校举办幼儿园。严格规范配套幼儿园建设，加大城镇居住区配套幼儿园举办为公办幼儿园的力度。实施强镇筑基工程，巩固农村“大镇 2 所中心园、小镇 1 所中心园”的办园格局，加强镇中心幼儿园建设，全部达到省级示范性幼儿园标准。

2. 落实学前教育投入保障机制。动态调整公办幼儿园保教费动态调整机制，严格落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未纳入机构编制管理及其他自收自支的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上浮政策。建立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正常增长机制，严格落实生均财政经费补助政策，通过购买服务、综合奖补、减免租金等方式，引导和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优质服务。规范幼儿园收费行为，遏制过度逐利行为。

3. 切实提升保育教育质量。实施“促进威海市学前教育基地质量提升项目”，通过“双圈带动”促进学前教育质量全面提升。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加强游戏活动实验区、实验园建设工作，持续开展“小学化”倾向专项治理，规范办园行为，提升保教质

量。发挥省级幼小衔接实验区的辐射带动作用，建立完善行政推动、教科研引领、家园校一体化实施的幼小科学衔接机制，推动幼儿园和小学双向协同、有效衔接。发挥优质示范幼儿园的引领带动作用，完善以提高薄弱幼儿园办园水平为目标的市、县、镇、幼儿园四级结对帮扶机制，扎实推进结对帮扶工作落实落地，市县两级结对帮扶薄弱幼儿园 100 所，薄弱园帮扶覆盖率达到 100%。建立完善教研指导责任区制度，强化区域教研和园本教研。强化日常监管，每 5 所幼儿园至少配备 1 名责任督学。

4. 加强幼儿园规范管理。规范幼儿招生工作，指导普惠性幼儿园逐步划定服务范围，就近接收适龄幼儿入园。按照《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依法依规配足配齐幼儿园教职工，专科及以上学历幼儿教师占比达到 90% 以上。新进幼儿教师全面实现持证上岗。加强办园行为动态监管，严格落实民办幼儿园年度检验制度。落实好幼儿园设备、消防、交通、食品、健康检查、晨午检、卫生消毒、疾病及传染病预防、疫情防控、患病幼儿用药委托交接、幼儿接送、活动组织等各种安全防护和检查制度。定期开展避险、逃生、自救、紧急疏散等应急避险知识宣传教育和事故预防演练，把安全教育融入幼儿园一日生活，不断提高幼儿安全保护意识和能力。

第三节 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统筹城乡教育资源配置，优化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域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深化高中育人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改革，推进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

1. 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优化中小学校布局和建设规模，扩增城镇及重点开发区域教育资源，完善消除大班额长效机制，系统推进解决中小学大校额问题。深入实施强校扩优行动，构建完善集团化办学、结对联盟和学区制等学校协作机制，发挥优质学校示范辐射作用，缩小校际、城乡、区域教育水平差距。实施乡村教育振兴计划，全面启动强镇筑基教育改革工作，以省、市、县三级试点镇建设为引领，大力提高镇驻地教育水平，带动乡村基础教育质量全面提升。深入推进普通中小学特色学校建设，以课程建设为载体，以内涵发展为重点，引导学校在教育理念更新、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教师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等关键环节实现新突破。

2. 切实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和校外培训负担。坚持政府主导、多方联动，按照“校外治理、校内保障、疏堵结合、标本兼治”的总体思路，校内校外同时发力，确保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相应精力负担1年内有效减轻、3年内减轻成效显著。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提高作业管理水平，增强课后服务供给，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整体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从根本上满足学生多样化教

育需求，确保学生在校内学会、学足、学好。构建校外培训机构规范发展长效机制，严格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和监管。扎实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将“双减”工作列入对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体系，强化追责问责。全面排查“双减”工作中存在的各类风险隐患，加强风险防控，确保“双减”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3. 推进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根据产业发展需求、人口变化趋势等，合理规划高中阶段学校布局，筹划启动建设1所市直高中，满足中心城区普通高中入学需求。建立健全普通高中大班额监测和长效防控机制，完善普通高中发展保障机制，确保所有高中实现办学条件标准化。优化课程实施，加强课程整体建设，完善学校课程管理，扎实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创新教学组织管理，统筹考虑高考综合改革背景下的师资、校舍、设施设备资源等，全面推行选课走班教学，探索因材施教分层教学。实施强科培优行动，推进课程（学科）基地和特色高中建设，“一校一案”制定特色高中创建方案，打造威海“品牌高中”，争取创建省级特色高中。落实普通高中学费动态调整机制，对于经省、市评估认定的公办特色高中，学费标准按照不超过现行基础30%的比例适当上浮。加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积极探索优化不同类别资优生培养模式，拓宽资优生发展路径。实施高等学校和高中阶段学校联合育人计划、初高中衔接计划，充分利用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企业等资源，拓展学生学习空间，提升普通高

中育人质量。推进职普融通，支持普通高中学校与中等职业学校联合开展人才培养，为学生提供更多选择机会和成长途径。

4. 推进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2025年），将各学段特殊教育全部纳入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推动各级各类特殊教育协调发展。启动环翠区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工程，切实解决辖区内残疾儿童受教育问题。支持各特殊教育学校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实行十五年一贯制办学，全面提升教育质量。支持有条件的儿童福利机构、医疗康复机构、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举办特殊教育。加强经费保障，全面实行从学前教育到高中阶段教育的十五年免费特殊教育。全面推进融合教育，加强随班就读资源教室建设，充分发挥随班就读示范区、示范校的示范带动作用，落实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的巡回指导、教师培训和质量评价等职责，为残疾学生创设适宜融合的教育环境。积极推广医教结合、康教结合模式，注重残疾学生的潜能开发和缺陷补偿。强化条件保障，加强师资配备，努力满足各类特殊学生教育需求。

5. 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标准实施教学，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课程，强化综合实践与劳动教育，加强校本课程开发与建设。深化新课标与新教材有效教学、深度学习、生命化课堂、“教学评一致性”等研究，科学指导校本教研，加强“体美劳”教育研究与指导，推进幼小、小初、初高等学段衔接研究与实践，改革实验教学。加强课堂教学研究，深入

探索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体验式、合作式教学，积极推进网络教研、网络备课和师生个性化、网络化学习，规范开展优质课、优课、微课等评选活动，遴选和推广一批优秀教学模式、教学案例等精品课程资源。充分发挥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区引领作用，扎实开展区域教学改进、课程领导力提升、作业设计质量提升、情境教育、育人模式创新等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的推广应用和本土转化，重点推进“基于核心素养的大单元学习”“基于深度学习的情境教学策略”“基于核心素养的单元作业设计与实施”“项目驱动下的课程领导力提升”“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五大项目的实践创新实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教学方法，科学开展市级教学成果奖评选活动，鼓励加强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6. 规范教育教学行为。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手机、睡眠、作业、读物、体质健康“五项管理”及《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办学基本规范》要求，按照“统筹部署、归口管理、属地为主”的工作原则，建立健全符合区市、开发区实际的“五项管理”体制机制，压实学校规范办学主体责任，指导学校对标研判、依标整改，坚守办学底线，全面提升办学规范化水平。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降低考试压力，改进考试方法，考试成绩呈现实行等级制，禁止提前结课备考、违规统考、考题超标、考试排名等行为。规范县域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可在小学高年级或初中一年级采取分科抽样方式组织1次区域学业质量监测，作为评价义务教育

质量的依据和参照。

第四节 提高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牢固确立职业教育在人才培养体系中的重要地位，以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为契机，建设高水平职业教育专业（群），构建中高职贯通的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体系，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体制机制，打造与区域发展相匹配的职教新格局。到 2025 年，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提升，形成比较完善、具有威海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1. 全面优化职业教育发展格局。加快破除职业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在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教师队伍建设、办学制度、保障机制、管理体制、服务现代化经济等方面先行先试。对全市区域内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发展规划、资源配置等进行统筹管理，建立全市中高职协调发展机制；完善学校治理结构，建立现代学校制度，提升职业院校在人事管理、教师招聘、职称评聘、收入分配等方面的办学自主权；深化产教融合，全面推进校企协同育人机制；建立完善的发展职业教育工作、经费保障、督导考核机制，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全面提高职业教育发展水平。

2. 建设高水平的职业教育专业（群）。建立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着力扶持一批与威海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名牌专

业。引导企业广泛参与学校专业规划、教材开发、教学设计、课程设计和实习实训；职业院校新设专业原则上应有相关行业企业参与，促进企业需求融入人才培养环节。3—5年内在全市建成10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5年内建成3—5所综合办学水平全省领先的名牌学校，基本形成规模适宜、对接重点产业密切、专业调整灵活、错位发展与特色发展并行的新格局。

3. 构建中高职贯通的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体系。树立“大职教”观念，建立全市中高职协调发展机制。支持威海职业学院办好中国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举办本科层次职业技术大学。支持威海海洋职业学院进入省级30所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建设行列，建设威海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争取威海技师学院、文登技师学院纳入高职学校序列，扩大中职、高职、本科贯通培养规模，推动区域内中高职院校依据专业大类优化组合、一体化发展。加强职普融通联合体建设，强化职教高考教研市级统筹，继续做好普通高中学生分流工作，增强职教吸引力，提升技术技能型人才贯通培养能力，服务学生多元成才。

4. 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体制机制。深化“引企入教”改革，全面推行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建设省、市级现代学徒制项目，对市级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根据不同职业（工种）培训成本，参照省级标准给予财政资金支持。搭建校企合作平台，向各类主体提供精准化产教融合信息发布、检索、推荐和相关增值服务。探索推进职业院校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鼓励企业以“专

班”形式建“厂中校”，允许企业通过购买服务、委托管理等方式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依托威海职业学院建设威海市公共实训中心，高标准打造市级创新创业平台，推动公共实训与创新工作开展。鼓励企业依托或联合职业院校设立二级学院、创新基地、共享型实训基地、特聘专家工作室等各类创新平台。发挥国有企业带头作用，推动各类企业参与校企合作，规模以上企业按职工总数的 2%安排实习岗位，并将其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和开展职业教育情况纳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建设校企一体化合作办学示范校和企业，建立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对认证的企业给予相应政策激励。

第五节 规范民办教育和继续教育发展

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建立健全社区教育四级网络，培育一批优质社区教育课程资源和终身学习活动品牌，服务人民群众的终身学习需求。

1. 持续规范民办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党对民办教育的领导，按照属地管理与主管部门管理相结合的原则，选

好配好党组织负责人，实现民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做到应建尽建。加大校外培训机构监管力度，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建立培训收费监管制度，切实减轻中小学校外培训、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相应精力负担。完善民办教育分类管理制度体系，平稳有序推进民办学校分类管理改革，落实差异化扶持政策。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依法落实政府举办义务教育的主体责任，确保义务教育学位主要由公办学校提供，原则上不再审批设立新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重点加强教育教学、招生考试、办学条件、资产财务、名称使用等监管。

2. 满足人民群众终身学习需求。构建全民终身学习的基础性制度环境。全面建立党委领导、政府统筹、教育部门主管、相关部门配合、社会积极支持、社区自主活动、市场有效介入、群众广泛参与的社区教育协同治理体制。构建全市社区教育四级网络，加强社区教育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社区教育经费多渠道筹措机制，培育一批优质社区教育课程资源和终身学习活动品牌。到2025年，建立组织机构健全、经费保障有力、师资队伍稳定、运行机制畅通、服务管理有序的终身教育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

第六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为基础，以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为动力，持续加强政策、待遇落实，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

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教育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1. 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系统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和“四个自信”专题教育，充分利用教师实践教育基地、师德涵养基地引导广大教师充分了解党情、国情、省情、市情、社情、民情，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把严格的制度规定和日常教育督导结合起来，引导教师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结合起来，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规范教师职业行为，建立新教师入职宣誓制度。强化师德实践，建设志愿服务品牌，开展名师送教下乡、家庭教育宣讲等志愿服务活动。强化师德考评，实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加大教师考评环节中职业操守权重，对学术不端、师德失范的实行一票否决。定期对威海市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扬，引导教师爱岗敬业，模范遵守社会公德，树立良好社会形象。持续开展中小学在职教师参与有偿补课专项治理活动，杜绝教师队伍“微腐败”现象，树立志存高远、清正廉洁、无私奉献的职业道德风尚。

2. 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完善教师培养培训支持体系，按照“统筹规划、高端引领、按需施训、注重实效”的原则，构建市、县、学校三级骨干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完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养培训制度和分类、分层、分岗培训体系。创新教师

培训模式，开展集中培训与跟岗实践并重、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研修，积极开展威海市中小学“质量下乡百校行”活动，完善威海市教研员定点联系学校制度，加强常态化、有针对性的校本培训。鼓励中小学校、幼儿园与师范院校协同建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聚焦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重点产业，联合大中型企业共同参与，为职业院校师资队伍搭建培养培训平台，依托骨干企业建立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加大教师培训经费投入，将教师培训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积极培育我市教育家群落。深入推进威海教育名家工作室建设、威海市“四名工程”建设、威海市教学能手和学科带头人培养培训、威海市“双助工程”建设，造就一大批教育教学名师。加强市县两级教研员和专业培训者的专业能力建设，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发挥其专业引领和指导服务作用。

3. 完善教师管理体制机制。加强中小学教师编制管理，在现有事业编制总量内，盘活事业编制存量，优化编制结构，向教师队伍倾斜，优先保障教育发展需要。完善中小学教师准入和招聘制度，创新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办法，高级专业技术岗位人员、急需的高层次短缺人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的人员，可采取专业测试、答辩、试讲、面谈交流等方式，遴选乐教适教善教的优秀人才进入教师队伍。鼓励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采取委托高等院校培养的方式，选拔品学兼优、宜教乐教的优秀学生学习师范专业。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完善符

合中小学、幼儿园特点的岗位管理制度，实现职称与教师聘用有效衔接。注重教书育人业绩和一线教学实践经历，将完成标准课时量作为申报教师专业技术职务和竞聘专业技术岗位的必要条件。落实在乡村学校从教 10 年、20 年、30 年以上申报中级、副高级、正高级职称，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的职称政策；落实基层中小学教师“定向评价、定向使用”职称制度。

4. 切实提高教师地位待遇。完善中小学教师待遇保障机制，建立中小学教师工资与当地公务员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市县两级调整公务员工资待遇时，必须同时间、同幅度考虑中小学教师，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深化中小学绩效工资制度改革，绩效工资由学校统筹分配；在核增绩效工资总量时，对农村小班额学校、寄宿制学校、民族班办班学校等单位，可适当上浮绩效工资水平。职业院校开展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取得的收入结余，可提取 50% 以上用于教师劳动报酬，不纳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管理。深化校长职级制改革，完善考核体系，校长职级绩效工资全额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由教育主管部门负责考核分配。着力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全面落实乡镇工作补贴政策，并向艰苦偏远乡镇教师倾斜。营造尊师重教的社会氛围，每年教师节选树一批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等先进典型，加大表扬宣传力度。

第七节 推进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

进一步完善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提升数字教育资源服务供给能力，推进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实施，促进信息技术和教育教学融合创新，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和师生信息素养得到普遍提高，“互联网+”教育模式初步显现。

1. 推进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强学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各级各类学校互联网接入速率达到 100Mbps，实现校内有线无线网络全覆盖。及时更新计算机、交互式多媒体、录播系统等信息化设备，满足教育教学需要。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提高智能教室、数字化实验室、数字图书馆、STEAM 空间、虚拟仿真实训中心、物联网终端等设备设施建设比例，到 2025 年智慧校园覆盖率达 80%以上。加强“空中课堂”建设，实现中小学录播教室 100%与“智慧教育”云平台对接。

2. 加强优质数字化资源建设。进一步发挥“智慧教育”云平台资源集聚作用，通过购买、引进、自建等多种方式，提高数字化资源保障能力。推动云平台与教育部、山东省资源服务平台有效联通，支持各区市、开发区和学校依托云平台建设自有资源库，构建覆盖全市的高水平教育资源服务体系。充分发挥特级教师、齐鲁名师、学科带头人、教学能手等优秀教师骨干引领作用，通过精品课打造、优质课评选、业务活动展评、一师一优课展示等渠道，提高本土化优质资源建设水平。

3. 深入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2.0 工程。面向校长和骨干教师开展信息技术应用培训，实现校长信息化领导力、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有效提升。积极引导、鼓励学校和教师开展信息化应用实践，推动形成“课堂用、经常用、普遍用”信息化教学应用新常态。开展教师信息化教学大赛和学生信息素养测评活动，不断提高师生信息化素养。加强普通中小学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工作，实现“人人有空间、人人用空间”，推动教学应用、学习应用、数字资源与教育教学活动深度融合。加强网络安全教育，扎实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强化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切实提高教育系统网络安全防护意识和保障水平。

第八节 开创教育合作交流新格局

坚持服务需求导向，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以构建中外人文交流渠道和平台为纽带，以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为重心，推动威海教育主动有序对外开放，开创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教育合作交流新格局。

1. 加强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鼓励中小学、职业院校与国内外同类学校建立友好关系，合作开发科研课题，开展学术交流和中外双向学生交流活动，培育建设一批国际交流合作示范学校和特色学校。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建立教育战略合作关

系，扩大双向国际交流生、国际交换生规模。鼓励选派优秀教师赴国外培训，引进国外高端教育人才，不断更新国际先进教育教学理念和技术。

2. 打造国际化教育服务体系。构建由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和本地学校共同组成的外籍人员子女就学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外商和高层次海外人才教育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的国际化氛围和投资营商环境。扶持办学条件好、师资能力强、教学和管理水平高的中小学设置开发国际教育课程。鼓励中小学校开展国际理解教育，支持学校自主开发国际理解教育校本教材。

3. 提升威海教育国际影响力。借鉴上海、北京经验，引进国际学校，支持高校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培养具有国际化眼光的优秀教育专家，满足城市国际化需求，进一步提升威海教育国际影响力。

第九节 探索建立具有威海特色的教育评价体系

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坚持以立德树人为主线，以破“五唯”为导向，以五类主体为抓手，探索打造政策系统集成、举措破立结合、改革协同推进、具有威海特色的教育评价体系。

1. 推动党委和政府科学履行教育职责。健全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体制机制，优化调整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完善工

作运行机制，加大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力度。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开学第一课”及思政课、联系学校等制度，将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研究教育工作情况纳入年度述职重要内容。完善市对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及有关部门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内容和标准，科学开展评价。落实正确政绩观要求，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对相关部门和责任人依规依法追责问责。鼓励各区市、开发区和各级各类学校主动开展教育评价改革，先行先试，探索经验，总结提升，逐步推广。

2. 建立健全学校和教师评价标准。不断巩固提升幼儿园分类建设评价、中小学校规范管理和特色品牌创建、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和专业发展水平考核应用水平；建立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初中、小学、幼儿园和特殊教育学校分类评价指标体系，突出全面培养、学生综合素质提高以及办学（园）行为、队伍建设、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等要素指标，作为开展办学质量督导、评价和监测的依据。制定完善符合教师岗位特点的考核评价办法，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把教书育人作为评价教师的核心内容，明确岗位职责，加强岗位考核，注重对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专业发展的综合评价，重点评价教育教学方法、教书育人工作业绩和一线实践经历，严禁简单用学生升学率和考试成绩评价中小学教师。完善中小学教师职称评价标准，优化整合涉教育领域各类人才计

划，突出能力、水平业绩、贡献导向。完善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评价标准，重点评价职业素养、专业教学能力和生产一线实践经验。研究制定教材质量指导标准和教材使用综合评价制度。

3. 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分学段、分类型研究制定中小学、职业院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统筹利用结果评价、过程评价、增值评价、综合评价等方式，完善学生德智体美劳评价办法。推进德育评价方式方法改革，探索运用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手段，建立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区等多元参与的学生德育评价模式，建立学生品行表现纪实制度。全面实施中小学生学习素质测评制度，进一步完善测评指标、内容和方式，将评价结果纳入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分学段制定劳动教育评价标准，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开展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实践情况全面真实客观记入档案，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完善实习（实训）考核制度，确保学生足额、真实参加实习（实训）。

4. 健全人岗相适的用人评价机制。全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逐步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带头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教育系统事业单位招聘时按照岗位需求确定学历层次、岗位条件，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不得违规设置性别、民族、地域、教育形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等限制条件，消除就业歧视。

5. 深化考试评价制度改革。规范中小学生招生行为，实现公办民办学校同步招生，坚决遏制“掐尖”行为。坚持以课程标准为命题依据，不断提升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命题质量。完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实行全面考查、多次考试、“分数+等级”呈现、综合评价。完善高中录取指标分配办法，促进初中优质均衡发展。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管理办法，提升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建立中等职业教育学业水平考试制度。进一步完善高等职业教育“文化素质+专业技能”考试招生制度，推进专业技能考试题库开发，建设专业技能考试标准化考场。

第十节 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高教育法治化水平，健全教育法律实施和监管机制，完善学校治理结构，大力推动普法教育，不断提高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1. 积极推进依法行政。深入推行权责清单制度，规范行政履职行为。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重大教育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依法规范合同管理。推动教育领域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现教育行政执法职能相对集中行使；健全执法监督和法制审核机构，实现行政执法与监督审核相对独立行使。制定市级教育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提高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等行政执法方式

应用水平。推进教育系统诚信体系建设，优化升级“信用进校园”活动，开展诚信宣传教育，加强信用档案管理和信息归集，强化信用信息应用。

2.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转变行政管理方式，提高政务服务水平，推动行政权力应放尽放，打造精简高效的教育政务生态。完善政务服务事项清单，优化服务流程，推动“一次办好”“全程网办”“跨省通办”“全省通办”“双全双百”等改革落实落地，推进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园）“一网通办”。在教育领域政务服务过程中，积极应用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电子档案和告知承诺制度，深化减证便民。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实现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办事指南、办理状态、办理结果等关联信息在线上线下等服务渠道同源发布。严格执行年度督导检查考核计划公开公示制度，推进事项整合、程序简化，减轻各级各类学校迎检迎评负担。

3. 深入推进依法治校。加快建设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提升校长依法治理能力，拓宽师生、家长参与学校治理渠道，实现学校规范化、现代化治理。构建以学校章程为核心的内部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建立章程执行监督机制，将学校章程建设和执行情况作为办学质量评估的重要内容。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负责制，健全教职工民主参与管理制度。完善现代职业学校制度，建立学校、行业、企业、社区等共同参与的学校理事会和董事会。

全面落实市属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学术委员会、理事会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民办学校理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依法保障校长行使管理权，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形成决策、执行、监督相互独立、相互制约的治理结构。建立学校领导班子述法制度，推进学校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发挥学校法治副校长和法律顾问制度作用，保障学校和师生合法权益。

4. 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貫徹落實國家、省、市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部署，充實調整市政府教育督導委員會，強化各级政府教育督導職能，健全各级政府教育督導機構，切實保障督導經費、專業人員和辦公條件，確保在本級政府獨立領導下行使職能，建立科學完善的督政、督學、評估監測三位一體的教育督導體系，落實各項教育督導激勵政策。開展對區市政府、開發區管委履行教育職責評價、綜合督導和專項督導，督促各级政府和部門依法履行教育職責，落實教育優先發展要求；加強督學責任區和掛牌責任督學隊伍建設，按照分級負責、全面覆蓋的原則，科學劃定督學責任區，實現中小學、幼兒園責任督學掛牌督導全覆蓋；建立歸口管理、多方參與的教育質量評估監測體系，加強專業機構和人員隊伍建設，全面參與國家義務教育質量評估監測，用好用準評估監測結果；強化教育督導結果運用，完善並落實反饋報告、整改復查、約談通報、獎懲激勵、問責追責等措施。

5. 優化教育經費投入和管理機制。落實教育優先發展戰略，完善財政教育投入持續增長的長效機制。全面落实各教育阶段生均财政拨款标准，加大教育项目资金投入力度，确保一般公共预

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各级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标准始终处于全省领先水平，并建立健全动态调整机制。完善教育经费统计监测公告制度，督促各级政府切实履行教育投入责任，巩固完善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体制，鼓励扩大社会投入，支持社会力量兴办教育，逐步提高教育经费总投入中社会投入所占比重。科学管理使用教育经费，全面落实管理责任，建立健全“谁使用、谁负责”的教育经费使用管理责任体系。全面改进管理方式，建立健全教育经费监管体系。加快经费支付进度，全面提高教育经费使用绩效，建立健全体现教育行业特点的绩效管理体系。加强教育系统财务管理队伍建设，完善定期培训制度，提高教育财务管理队伍依法、科学理财水平。

6. 健全教育领域风险防控机制。全面落实一岗双责，强化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打造综合监管的工作格局，防止发生较大及以上学校安全责任事故，减少一般事故，提升平安校园建设水平。创新安全教育形式，提高学生自我保护意识，增强防灾和自救自护能力。完善学校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全方位推进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安防基础建设达标，注重高新技术产品应用，加强校园智慧安防系统建设，建立“探头站岗、鼠标巡逻”校园安全风险防控预警平台，实现校园安防系统与公安、教育信息化应用服务体系的有效融合。强化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完善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治理体制机制，确保校车、校舍、消防、食品安全，狠抓预防溺水治理，形成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加强学校食堂规范管理，确保

营养健康。加强校园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全面提高意识形态领域安全、舆情处理和网络安全防范能力。发挥思政课育人主渠道作用，深入推进马克思主义无神论和党的宗教政策法规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原则，坚决抵御和防范宗教向校园渗透。

表2 “十四五”教育改革发展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1	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	持续扩增优质普惠性学位，计划新建改扩建普惠性幼儿园 30 所以上，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保持在 11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4%以上，公办幼儿园学位数占比达到 65%以上，整体布局更加合理，域内各区市公办幼儿园覆盖率均达到 50%以上，更好实现幼有所育。
2	“双创建”行动计划	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环翠区、文登区、荣成市争取 2021 年前达标，乳山市、高区、经区、临港区争取 2023 年前达标。 市域整体通过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国家评估认定，2021 年环翠区、文登区、荣成市、乳山市启动申报工作，2023 年高区、经区、临港区启动申报工作，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3	“双试点”融合推进计划	实行“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全国试点及“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区”双试点融合推进，形成改革协同效应，以教学成果应用推广为引领，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综合提升。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4	基础教育资源 扩增计划	小学：建设文登城区小学，乳山杭州路小学、开发街小学，荣成市蜊江小学，经区新港小学，临港区正气路小学，南海新区小学。 初中：建设环翠区福泰中学（一期），文登城区初级中学、金山中学，荣成石岛新城学校，经区蒿泊中学、五洲中学、珠海路中学，临港区永乐路中学，南海新区初级中学。 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环翠区明湖路学校（二期）、武夷路学校（小学部）、河北学校（初中部），荣成那香海苏州外国语学校，高区山大实验学校，经区万科地块学校，临港区黄岚学校中学部。 高中：新建1所市直普通高中，推进文登第一中学重建、乳山一中外迁新建、南海新区新建中学等项目。 其他教育：乳山中小学校舍加固改造工程。
5	“双推进”质量提升 计划	推进特色高中建设工程。每所普通高中至少建设1—2个课程（学科）基地，到2025年全市建成不少于20个市级课程基地，争取创建8个省级学科基地；“一校一案”制定特色高中创建方案，打造威海“品牌高中”，到2025年全市确定不少于8所市级特色高中，争取创建5所省级特色高中。 推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争取1—2所高职院校、3—5所中职学校进入省级高水平学校建设行列；建立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着力扶持一批与威海经济密切对接的名牌专业。争取15个专业进入全省中高职高水平（特色化）专业（群）建设行列。
6	第三期特殊教育 提升计划	推进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启动环翠区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工程，推进文登新建或改扩建特殊教育学校。全面推进随班就读工作，积极争创省级随班就读示范区、示范校。支持有条件的儿童福利机构、医疗康复机构、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举办特殊教育。关注孤独症、多重残疾及重度残疾等儿童群体和家庭，增进民生福祉。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100%。

第三章 强化组织领导和实施，确保规划目标和任务落实落地

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各项保障机制，统筹推进“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实施。加强年度计划和本规划衔接，设置年度目标、细化措施，扎实推进规划目标和任务落实落地。

第一节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及时研究解决教育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协调动员各方力量共同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选优配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领导班子，把政治过硬、品行优良、业务精湛、锐意进取的优秀干部选配到领导岗位。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党建工作，做到学校党建和业务工作相融合、相促进，保证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学校各方面工作，大力推进学校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过硬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切实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和带头作用。深化“一校一品”学校党建品牌创建，将品牌建设与师德师风建设、“双培养”制度、学生思想品德教育、教育教学创新、家校共建、校园文化建设、志愿服务等方面共融相通，提升党建与教育深度融合水平。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一岗双责。加强监督执纪问责，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第二节 统筹推进规划目标和任务落实

构建全方位协同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有效机制，把教育事业发展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及其实施体系中，强化教育规划与其他专项规划协同，推动教育体系与科技、产业、社会体系有机衔接。各区市、开发区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区域教育规划，充分体现区域特色，合理确定目标任务，形成“一地一案”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局面。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各项指标进行跟踪分析，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对策，更加科学审慎地修订规划和滚动编制阶段性重点项目、行动计划。健全规划实施督导问责机制，将教育规划重点任务推进情况作为评价各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内容，定期开展督导检查，主动接受各级人大执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加强规划实施信息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优化舆论宣传引导机制，搭建社会各界关心教育、建言教育、支持教育的平台，及时宣传报道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战略举措和进展情况。广泛传播科学的教育理念和方式方法，汇聚教育发展正能量，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主动参与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